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a)[編纂]及[編纂]之副本；(b)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副本；及(c)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的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一般營業時間，於Stephenson Harwood(地址為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8樓)的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大綱及細則；
- (b)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d)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函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 (f) 本文件附錄三所述由毅柏律師事務所編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意見函件；
- (g) 由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大成(深圳)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
- (h) 由台灣法律顧問理律法律事務所出具的法律意見；
- (i) 由越南法律顧問VNA Legal出具的法律意見；
- (j) 由韓國法律顧問Bae, Kim & Lee LLC出具的法律意見；
- (k) 由本公司有關香港法律若干方面之香港法律顧問大律師何浪前先生出具的法律意見；
- (l) 公司法；
- (m)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重大合約；
- (n)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E.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所述的同意書；
- (o) 購股權計劃規則；及
- (p)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我們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1.董事 — (b)服務合約詳情」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